



勿當「假新聞」之幫兇

蘇永權

北角衛理堂
新聞教育工作者

從二〇一九年六月開始，港人經歷了一次回歸以來前所未有的社會動盪及群眾運動，一幕幕驚心動魄的畫面、一段段駭人的訊息都令人惴惴不安、難以入睡甚至悲憤以至內心充滿仇恨，流傳的訊息也極具衝突性，大家不但偏頗地只看到自己支持的言論，更會猛烈批評持相反意見的人，社會如斯嚴重分裂，「假新聞」(Fake news)更成為對立雙方攻擊對方的「武器」。

近年「假新聞」猖獗，智能手機及社交媒體盛行，只要你手機在手，便可以搖身一變成為「民間記者」，而現世的修圖技術高超、影片的剪接技巧之高，要移花接木，輕而易舉，如把在記者會上警察的手錶被改圖、又或者偽造某政治人物的美國綠卡，但又串錯他的英文名字，總之網上世界不用負上任何責任，就是為了要互相抹黑，正是因為這樣輕易濫發，開玩笑也好，意圖不軌也好，都會造成假新聞泛濫。

此外，政府缺乏公信力及處事欠缺透明度，也令公眾難以得知「真相」，究竟是坊間謠言還是假消息，無人能辨識。如一些社會事件，當局未能清楚交代事件始末及公開完整閉路電視的影片，引致公眾不必要之疑慮，加上警察記者會上一些牽強回應，都令大眾對當局失去信心，謠言與疑似假新聞只有繼續滿天飛。

二〇一七年美國的 *The Collins Dictionary* 選出他們的年度代表字為「假新聞」(Fake News)，成功選出是因為此字為全年最高使用率，該字典對「假新聞」的定義是「虛假的，通常是聳人聽聞的，而且打着新聞報導旗號的訊息傳播。」在傳播學理論中，一個傳播的過程是由傳播者透過不同渠道發放訊息給受眾而造成影響，但今時今日，每個受眾都有機會成為傳播者，因為他們也擁有自己發放訊息的渠道，如傳播者不負責任地發放「假訊息」，這樣便是一件極度危險的事情，本來該傳播者只是一個個人行為，不會構成太大的傷害，但如假訊息不斷被人轉發，個人便會轉化為大眾傳媒，一個小訊息變成「大新聞」，因此希望大家如收到一些未經證實的訊息，請勿隨便轉發，成為「幫兇」，所以在按發送鍵前請三思，不然社會上有可能又多一宗「假新聞」。

近年「假新聞」全球肆虐，各國的政治團體及新聞機構都如臨大敵，「查核事實」(Fact check) 便應運而生了，查核事實是源起於二〇一六年美國總統大選，當時選舉謠言滿天飛，有些是對手惡意中傷，甚至有些是敵國意圖干預選舉，所以無論候選人團隊或新聞機構都特別找專人把所有有懷疑或不確實的消息，徹底的查核一次，以核實消息的真偽。及至二〇一七年的法國總統選舉，法國幾個主要傳媒機構破天荒不分政治立場，組織一個聯合 Fact check 機構，而大部分新聞機構都加設 Fact check 的部門，誓要對抗假新聞，捍衛一個具有公信力的資訊環境，他們更拒絕使用任何網上流傳的資訊、圖片或影片，這個原則都不是所有傳媒人做得到，社交媒體訊息越泛濫，越覺具公信力新聞機構之可貴。

為免受假新聞所騙，大家必定要「查核事實」(Fact Check)，根據「國際圖書館協會聯合會」提出，就算我們作為一個普通的讀者而非新聞從業員，也要曉得辨識假新聞的真面目，首先要注意資料的來源，如果一個訊息並沒有消息來源或極之含糊，大家便要小心，切勿以轉發當作原發，忘記了這訊息可能是來歷不明，就算有也要研究出處的立場，接着要留意誰是作者，它的可信性和立場取向如何，同樣我們也要檢視自己，是否會因為個人的立場取向甚至偏見，影響了我們對是非的判斷能力，相反同一個資訊，我們更要多比對、參考多幾個不同立場媒體如何處理和報導，你可能會有意外收穫，因為你會發現同一資訊會有相反的取態和訊息，那時可能才慶幸自己不是偏激的一群，我們切記勿被怒火遮蓋了我們雪亮的眼睛。

對我們個人來說，面對這個動盪而假新聞充斥的世代，我們「防假」的心不可無，對手機或網上的資訊定要抱有懷疑的態度，更要花多點時間 Fact check 搜尋一下，以免受騙。

「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叫你們得以自由。」（約八：32）

閒襟鄰